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意见

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新科技”、“公司”、“上市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朗新科技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对朗新科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披露的进展信息的真实性、终止原因的合理性进行了专项核查，相关情况如下：

### 一、停牌期间进展信息披露的情况

朗新科技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证券简称：朗新科技，证券代码：300682）自2018年1月22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8年1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2018年2月2日，公司披露了《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日（星期五）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8年2月9日和2月13日分别披露了《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和《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2018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8年3月8日和3月15日披露了《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和《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 二、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

根据朗新科技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与主要交易对手方进行了一系列的商讨和沟通。同

时，结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与其他相关各方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标的公司的目前经营状况、战略定位及未来发展方向等要素进行了充分的论证。由于未能就估值达成一致意见，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经与交易对手方友好协商，现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待未来条件成熟时公司可能会重新启动相关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 三、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审批程序

朗新科技于2018年3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 四、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朗新科技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后的结果，本次交易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朗新科技停牌期间相关操作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的重组进展信息真实；朗新科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1日